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并公开转让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经事后审核，披露内容有误，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内容

更正前：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2017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现更正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2017年5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

同时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4日